西安达尔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。

- 一、会议召开的情况
- (一) 会议时间: 2019年2月1日上午10时整
- (二)会议地点: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新科路1号经易期货三楼
- (三)会议表决方式:现场记名投票
- (四)会议召集人:公司董事会
- (五)会议主持人:副董事长王仲会
- (六)公司已于2019年1月1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。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出席的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授权代表共7人,共持有表决权的股份936,556,885股,占公司总股份总额的86.19%。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- 三、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- (一) 审议并通过《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》

同意股数 936, 556, 885 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, 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,弃权股数 0 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补选柳宇宁先生、梁巍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。

(二) 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同意股数 936, 525, 985 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%,

反对股数 30,900 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%,弃权股数 0 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该项议案以特别决议获得大会审议通过。

(三)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受让经易金业有限责任公司全部股权的议 案》

同意股数 936, 525, 985 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 99%, 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,弃权股数 30,900 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%。该项议案以特别决议获得大会审议通过。

(四)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往来债务、预计负债核销的议案》 同意股数 936,556,885 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, 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,弃权股数 0 股,占 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四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(一) 律师事务所: 陕西瀚沃威律师事务所
- (二)律师姓名: 陈大可、李玉婷
- (三)律师意见:

见证律师认为,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,会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安达尔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二月十一日